

香港特別行政區
第七屆元朗區議會
第十六次會議

討論元朗居屋朗天苑的入伙配套安排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回覆

就有關元朗居屋朗天苑的入伙配套安排事宜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回覆如下：

康文署一直致力為市民提供優質康樂和體育設施，以鼓勵市民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。康文署在區內提供多元化的康樂及體育設施，包括大型公園、體育館、游泳池及兒童遊樂場等。朗天苑的居民可使用鄰近的康體設施，包括元朗公園、元朗游泳池及元朗體育館等。

康文署在規劃新的體育設施和改善現有設施時，會因應區內人口的變化、體育發展的政策目標、市民對設施的需求、現有設施的供應和使用情況、可供使用的土地和技術可行性，以及參考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和元朗區議會的整體意見等因素，並會繼續密切留意元朗區康體休憩設施的籌劃與發展，為區內居民提供適切的康體休憩設施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2026年7月